

**此表格式樣只供參考**  
**如需填寫此表格，請下載 MS Word 版本**

**表格第 M1.1 款**

確認死亡非宗教式誓詞或宗教式誓章

香港特別行政區

高等法院

原訟法庭

有關死者(姓名)((婚姻狀況)，  
生前居於(地址))  
的遺產事宜

本人 A.B.，任職(職業)，現居於(地址)，\*[謹以至誠確認] [謹此宣誓]如下：

1. 死者在世時，本人與其相熟。死者於(去世日期)在(去世地點)去世，享年 ..... 歲。死者去世時，本人在場 \*[及本人亦出席了其喪禮]。
  
2. 本人現年 ..... 歲，於(日期)從(國家名稱)來港居住。本人是死者的(與死者的關係)。

**此項非宗教式宣誓，等等(見表格第 F2.1款)**

**附註：**

\*請刪去不適用部分或作適當修改。